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anfeng Lithium Co., Ltd.

江西贛鋒鋰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2)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江西贛鋒鋰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僅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之簡明綜合未經審計中期業績。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2,802,239	2,239,320
銷售成本		<u>(2,094,054)</u>	<u>(1,246,630)</u>
毛利		708,185	992,690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123,745	253,358
銷售及分銷開支		(51,842)	(31,934)
行政開支		(230,077)	(187,596)
其他開支		(159,188)	(147,789)
融資成本	6	(95,886)	(34,963)
應佔損益：			
聯營公司		42,628	9,574
合營公司		<u>49,972</u>	<u>599</u>
除稅前溢利	7	387,537	853,939
所得稅開支	8	<u>(90,518)</u>	<u>(123,996)</u>
期內溢利		<u>297,019</u>	<u>729,943</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		297,201	730,217
非控股權益		<u>(182)</u>	<u>(274)</u>
		<u>297,019</u>	<u>729,943</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 每股盈利			
基本			
一期內溢利(人民幣元)	10	<u>0.23</u>	<u>0.66</u>
攤薄			
一期內溢利(人民幣元)	10	<u>0.23</u>	<u>0.66</u>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u>297,019</u>	<u>729,943</u>
於以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15,091</u>	<u>(17,129)</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除稅	<u>15,091</u>	<u>(17,129)</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除稅	<u>312,110</u>	<u>712,814</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15,338	719,441
非控股權益	<u>(3,228)</u>	<u>(6,627)</u>
	<u>312,110</u>	<u>712,814</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882,107	2,619,584
投資物業		152	166
使用權資產		202,842	–
預付土地租金		–	160,945
無形資產		304,200	261,198
商譽		18,302	18,302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271,014	1,684,133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833,232	51,39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634,066	442,917
遞延稅項資產		23,538	27,047
其他長期資產		1,001,036	340,261
非流動資產總值		7,170,489	5,605,950
流動資產			
存貨		1,988,423	1,904,71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1	1,048,855	1,405,600
應收關連方款項		4,079	–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		531,463	809,33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133,992	192,781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		338,703	–
已抵押存款		200,287	383,7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63,128	3,218,615
流動資產總值		7,208,930	7,914,767
資產總值		14,379,419	13,520,717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2	616,869	678,814
應付關連方款項		395,381	364,111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809,720	1,356,33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32,094	531,739
應付稅項		70,872	216,038
其他負債		-	685,174
流動負債總額		4,624,936	3,832,211
流動資產淨值		2,583,994	4,082,55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9,754,483	9,688,506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654,774	706,119
可換股債券		737,300	713,460
遞延收入		61,013	58,687
遞延稅項負債		11,663	2,387
其他負債		240,979	230,680
非流動負債總額		1,705,729	1,711,333
負債總額		6,330,665	5,543,544
資產淨值		8,048,754	7,977,173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之權益		
股本	1,315,084	1,315,082
可換股債券之權益部分	205,651	205,673
庫存股份	(679,177)	(685,174)
儲備	7,150,595	7,088,063
	<u>7,992,153</u>	<u>7,923,644</u>
非控股權益	<u>56,601</u>	<u>53,529</u>
權益總額	<u>8,048,754</u>	<u>7,977,173</u>

1. 編製基準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括須於年度財務報表中載列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連同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並閱讀。

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除採用於2019年1月1日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提早還款特性及負補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長期權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方法的不確定性
2015年至2017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之修訂

除有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於聯營及合營公司之長期權益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方法的不確定性的影響於下文闡述外，新訂及經修訂的準則對編製本集團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相關性。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列如下：

(a)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國際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獎勵及國際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內容。該準則載有租賃確認、計量、呈列和披露原則，並要求承租人在單一資產負債表的模型中計算所有租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類似的原則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因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未對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產生任何財務影響。

本集團採用經修訂追溯法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2019年1月1日首次應用。根據該方法，本集團已追溯應用該準則，並將首次採納的累計影響確認為對於2019年1月1日之保留盈利期初結餘的調整(如有)，且概不會重列2018年的比較資料，而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作出報告。

租賃之新定義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是租賃或包含租賃。當客戶有權從使用可識別資產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以及擁有指示使用可識別資產的權利時，即有控制權。本集團選擇應用過渡性的實際權宜辦法以允許該準則僅適用於先前於首次應用日期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確定為租賃之合約。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未確定為租賃的合約不會重新評估。因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租賃定義僅適用於在2019年1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變更的合約。

於包含租賃部分的合約開始或獲重新評估時，本集團根據其獨立價格將合約中的代價分配予各個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已採納的承租人可用實際權宜辦法，不會區分非租賃部分及就租賃及相關非租賃部分(例如物業租賃的物業管理服務)入賬作為單一租賃部分。

作為承租人—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性質

本集團擁有樓宇及土地的租賃合約。作為承租人，本集團先前根據對租賃是否將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轉移至本集團的評估，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採用單一方法確認及計量所有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低價值資產租賃(按個別租賃基準選擇)及短期租賃(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的兩項選擇性豁免除外。本集團已選擇不就(i)低價值資產租賃(例如手提電腦及手機)；及(ii)於開始日期之租期為十二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反，本集團在租期內以直線法將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確認為開支。

過渡影響

於2019年1月1日之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使用2019年1月1日的遞增借款利率貼現後予以確認，並計入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使用權資產根據租賃負債金額計量，並就與緊接2019年1月1日前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的租賃相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作出調整。所有該等資產於該日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就任何減值作出評估。本集團選擇於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列示使用權資產。並無先前於融資租賃下確認的租賃資產重新分類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2019年1月1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使用以下選擇性實際權宜辦法：

- 對於租期自初步應用之日起12個月內終止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豁免
- 倘合約包含延期／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則使用事後方式釐定租賃年期
- 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在首次採用日計量使用權資產時不包括初始直接費用

於2019年1月1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產生的影響如下：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資產	
使用權資產增加	199,904
預付土地租金減少	(160,945)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少	—
	<u> </u>
資產總值增加	<u><u>38,959</u></u>
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增加	38,95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	—
遞延稅項負債減少	—
	<u> </u>
負債總額增加	<u><u>38,959</u></u>
保留利潤減少	<u><u> </u></u>

於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與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的對賬如下：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46,213
於2019年1月1日的加權平均增量借貸利率	<u>3.90%</u>
於2019年1月1日的折現經營租賃承擔	40,789
減：與短期租賃及剩餘租期截至2019年12月31日 或之前止的租賃有關的資產	1,830
與低價值資產有關的承擔	-
加：與先前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有關的承擔	-
於2018年12月31日未獲確認的續租選擇權 付款	<u>-</u>
於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	<u><u>38,959</u></u>

新會計政策概要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披露的租賃會計政策於2019年1月1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由以下新會計政策取代：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如與作為存貨持有的租賃土地的權益相關，則其後根據本集團的「存貨」政策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計量。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發生的初始直接成本，以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優惠。除非本集團合理確定在租期屆滿時取得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否則已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在估計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當使用權資產符合投資物業的定義時，計入投資物業。相應的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其後根據本集團「投資物業」政策按公允價值計量。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租賃負債按租賃期內作出的租賃付款之現值計予以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以及預期在剩餘價值擔保下支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合理地肯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及如果租賃期限反映了本集團行使終止選擇權，則終止租賃而需支付的罰款。不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於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發生的期間確認為支出。

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如果租賃中所隱含的利率不易確定，則本集團在租賃開始日期使用增量借貸利率。在開始日期之後，租賃負債的金額將會增加以反映利息的增加及就已作出的租賃付款作出扣減。此外，如有修改、租賃付款日後因指數或比率變動出現變動、租賃期限發生變化、實質固定租賃付款變化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更，租賃負債的賬面價值將重新計量。

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損益中確認的金額

下文載列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計入「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賬面值以及本期間變動：

	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
	樓宇	土地	小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38,959	160,945	199,904	38,959
添置	-	8,564	8,564	-
折舊開支	(3,819)	(1,807)	(5,626)	-
利息開支	-	-	-	723
付款	-	-	-	(3,707)
	<u> </u>	<u> </u>	<u> </u>	<u> </u>
於2019年6月30日	<u>35,140</u>	<u>167,702</u>	<u>202,842</u>	<u>35,975</u>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短期租賃的租賃開支人民幣1,830,000元及轉租使用權資產的租金收入人民幣90,000元。

- (b)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澄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範圍豁免僅包括應用權益法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且不包括實質上構成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投資淨額一部分的長期權益(對其尚未實施權益法)。因此，核算此類長期利益時，實體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減值要求)而非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只有在確認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虧損及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淨投資減值的情況下，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才應用於淨投資(包括長期權益)。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採納該等修訂時評估其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長期權益業務模式且認為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長期權益繼續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攤銷成本計量。因此，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產生任何影響。

- (c)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旨在解決於稅項處理涉及會影響應用國際財務準則第12號的不確定性(通常稱之為「**不確定稅務狀況**」)的情況下所得稅(即期及遞延)入賬的問題。該詮釋不適用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範圍外的稅項或徵稅，且尤其不包括不確定稅項處理相關的利息及處罰相關規定。詮釋尤其關注：(i)實體是否單獨考慮不確定稅項的處理；(ii)實體對稅務機關的稅項處理檢查所作的假設；(iii)實體如何釐定應課稅溢利或稅項虧損、稅基、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收抵免及稅率；及(iv)實體考慮事實及環境變化的方式。該詮釋不會對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3. 經營板塊資料

出於管理目的，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元，並有以下三個報告經營板塊：

- (a) 金屬鋰及鋰化合物板塊：鋰製品製造、銷售和提供加工服務；
- (b) 鋰電池板塊：鋰電池製造和銷售；及
- (c) 鋰礦資源板塊：鋰礦石及其他鋰產品的勘探和銷售。

管理層對本集團各經營板塊的經營業績分開管理，以此決定資源分配和業績評估。板塊業績基於各項須予呈報的板塊溢利／虧損進行評價，該板塊溢利／虧損以經調整的除稅前溢利／虧損進行計量。該經調整的除稅前溢利／虧損將利息收入和融資成本排除在外。除此以外，其計量與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的計量相一致。

各板塊間的銷售及轉讓，參照按當時現行市價與第三方進行交易所採用的售價制定。

截至2019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	金屬鋰和 鋰化合物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鋰電池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鋰礦資源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板塊收益(附註4)				
向外部客戶的銷售	2,534,705	267,534	–	2,802,239
板塊間銷售	<u>2,167</u>	<u>403</u>	<u>4</u>	<u>2,574</u>
	2,536,872	267,937	4	2,804,813
對賬：				
板塊間銷售抵銷				<u>(2,574)</u>
收益				<u><u>2,802,239</u></u>
板塊業績	429,158	(17,926)	5,854	417,086
對賬：				
板塊間業績抵銷				
利息收入	66,120	207	10	<u>66,337</u>
融資成本	(80,329)	(5,652)	(9,905)	(95,886)
稅前溢利／(虧損)	414,949	(23,371)	(4,041)	<u><u>387,537</u></u>

截至2018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	金屬鋰和 鋰化合物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鋰電池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鋰礦資源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板塊收益(附註4)				
向外部客戶的銷售	2,089,182	150,024	114	2,239,320
板塊間銷售	<u>247</u>	<u>37</u>	<u>-</u>	<u>284</u>
	2,089,429	150,061	114	2,239,604
對賬：				
板塊間銷售抵銷				<u>(284)</u>
收益				<u><u>2,239,320</u></u>
板塊業績	899,297	(4,443)	(17,291)	877,563
對賬：				
板塊間業績抵銷				
利息收入	11,034	302	3	<u>11,339</u>
融資成本	(34,041)	(918)	(4)	(34,963)
稅前溢利／(虧損)	876,290	(5,059)	(17,292)	<u><u>853,939</u></u>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經營板塊的資產及負債資料。

	金屬鋰和 鋰化合物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鋰電池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鋰礦資源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板塊資產				
2019年6月30日	<u>8,826,084</u>	<u>1,823,750</u>	<u>3,729,585</u>	<u>14,379,419</u>
2018年12月31日	<u>9,272,568</u>	<u>1,650,284</u>	<u>2,597,865</u>	<u>13,520,717</u>
板塊負債				
2019年6月30日	<u>5,048,029</u>	<u>857,650</u>	<u>424,986</u>	<u>6,330,665</u>
2018年12月31日	<u>4,147,478</u>	<u>716,717</u>	<u>679,349</u>	<u>5,543,544</u>

季節性因素對本集團的板塊收益及板塊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4. 收益

關於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合約收益		
銷售貨物	2,764,782	2,206,863
提供服務	<u>37,457</u>	<u>32,457</u>
	<u>2,802,239</u>	<u>2,239,320</u>

分拆客戶合約收益資料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板塊	金屬鋰和 鋰化合物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鋰電池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鋰礦資源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貨物或服務類別				
銷售貨物	2,497,248	267,534	–	2,764,782
提供服務	37,457	–	–	37,457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u>2,534,705</u>	<u>267,534</u>	<u>–</u>	<u>2,802,239</u>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1,543,248	227,969	–	1,771,217
亞洲	944,749	39,565	–	984,314
歐洲	31,598	–	–	31,598
北美洲	10,050	–	–	10,050
其他國家／地區	5,060	–	–	5,060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u>2,534,705</u>	<u>267,534</u>	<u>–</u>	<u>2,802,239</u>
收益確認時間				
在某個時點	<u>2,534,705</u>	<u>267,534</u>	<u>–</u>	<u>2,802,239</u>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板塊	金屬鋰和			總計
	鋰化合物	鋰電池	鋰礦資源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貨物及服務類別				
銷售貨物	2,056,725	150,024	114	2,206,863
提供服務	32,457	—	—	32,457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u>2,089,182</u>	<u>150,024</u>	<u>114</u>	<u>2,239,320</u>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1,548,401	150,024	114	1,698,539
亞洲	486,865	—	—	486,865
歐洲	29,637	—	—	29,637
北美洲	19,262	—	—	19,262
其他國家／地區	5,017	—	—	5,017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u>2,089,182</u>	<u>150,024</u>	<u>114</u>	<u>2,239,320</u>
收益確認時間				
在某個時點	<u>2,089,182</u>	<u>150,024</u>	<u>114</u>	<u>2,239,320</u>

5. 其他收入及收益

關於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收益	565	4,16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股息及利息	10,561	11,547
銷售原材料	14,136	86,603
政府補助	30,010	127,00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127
利息收入	66,337	11,339
應收款項撥回	-	10,382
存貨撥備撥回	1,479	99
其他	657	2,089
	<u>123,745</u>	<u>253,358</u>

6. 融資成本

持續經營業務之融資成本之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及其他貸款利息開支	63,119	23,715
票據貼現利息開支	8,104	2,210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723	–
可換股債券利息開支	26,232	24,548
	<hr/>	<hr/>
利息開支總額	98,178	50,473
減：有關可換股債券的資本化利息	2,292	15,510
	<hr/>	<hr/>
	95,886	34,963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已扣除／(抵免)下列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銷售及服務成本	2,094,054	1,246,630
銷售原材料成本	11,372	48,956
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淨額	6,785	(11,068)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534	686
存貨撥備撥回	(1,479)	(9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5,398	56,959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	1,573
使用權資產折舊	5,514	–
無形資產攤銷	6,213	5,258
公允價值虧損淨額：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18,578	81,35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淨虧損／(收益)	7,825	(127)
研發成本：		
本年度支出	36,847	27,493
銀行手續費	1,270	843
匯兌差異淨額	7,570	6,915

8.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實體於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產生或取得的溢利繳納所得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企業所得稅	77,733	153,673
遞延稅項	12,785	(29,677)
	<u>90,518</u>	<u>123,996</u>

於報告期內，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16.5%的稅率繳納利得稅。由於所有溢利均為離岸經營產生(毋須在香港納稅)，故毋須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報告期內中國內地即期所得稅的應課稅溢利之法定稅率25%計提撥備，而本集團所得稅根據2008年1月1日批准及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釐定，惟本公司及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可按優惠稅率15%繳稅除外。

本公司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有效期至2021年8月13日。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規定，倘本公司遵守相關規定所載的條件，本公司適用稅率為15%。以下附屬公司也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其有效期如下：

名稱	有效期
奉新贛鋒鋰業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15日至 2019年11月14日
宜春贛鋒鋰業有限公司	2018年8月13日至 2021年8月12日
贛鋒循環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8月13日至 2021年8月12日

9.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宣派現金股息		
宣派普通股財務股息：		
2019年：每股人民幣0.30元		
(2018年：每股人民幣0.40元)	387,780	297,305

附註：於2019年3月28日，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建議宣派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30元，已於2019年6月11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10.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的每股盈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盈利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297,201	730,217
減：分派至股份獎勵計劃的現金股息	-	(4,895)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用的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經調整溢利	297,201	725,322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分派至股份獎勵計劃的現金股息	—	4,895
可換股債券利息費用	23,940	9,038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所用的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經調整溢利	321,141	739,255
股份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292,597,884	1,092,783,237
攤薄效應—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股份獎勵計劃*	—	11,218
—可換股債券**	19,359,975	19,362,913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311,957,859	1,112,157,368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0.23	0.66
每股攤薄盈利(人民幣元)	0.23	0.66

* 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就股份獎勵計劃作出調整，猶如其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具有反攤薄作用。

** 由於計及可換股債券時每股攤薄盈利金額增加，基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可換股債券具反攤薄效應，並在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被忽略。因此，每股攤薄盈利乃基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溢利人民幣297,201,000元(2018年6月30日：人民幣725,322,000元)，以及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292,597,884股(2018年6月30日：1,092,783,237股)計算。

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按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不包括預期將於未來解除的股份獎勵計劃項下股東應佔現金股息)及已發行普通股1,292,597,884股(2018年6月30日：1,092,783,237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048,855	1,002,137
應收票據	—	403,463
	<u>1,048,855</u>	<u>1,405,600</u>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六個月內	959,751	946,737
超過六個月但不超過一年	44,857	7,282
一至兩年	33,024	51,245
兩至三年	44,795	25,029
超過三年	7,086	5,718
	<u>1,089,513</u>	<u>1,036,011</u>
減：減值	<u>(40,658)</u>	<u>(33,874)</u>
	<u>1,048,855</u>	<u>1,002,137</u>

1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349,280	386,654
應付票據	<u>267,589</u>	<u>292,160</u>
	<u>616,869</u>	<u>678,814</u>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228,474	319,946
四至六個月	50,960	34,309
七至十二個月	43,573	20,562
一至兩年	22,222	10,227
兩至三年	3,469	1,610
超過三年	<u>582</u>	<u>—</u>
	<u>349,280</u>	<u>386,654</u>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通常於180天內結算。

13. 報告期間後事項

除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的交易外，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後存在以下期後事項。

- (1) 2019年8月17日，GFL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全資子公司Ganfeng Lithium Netherlands Co., B.V.已完成股權交易的付款及股權交割，其中Ganfeng Lithium Netherlands Co., B.V.已用自有資金160,000,000美元認購Minera Exar 141,016,944股新股。該項交易完成后，Ganfeng Lithium Netherlands Co., B.V.於Minera Exar持有的股權由37.5%增至50%。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19年8月18日的公告。
- (2) 根據股東大會及董事會於2019年4月12日批准的決議案，同意本集團終止執行2017年度限制性A股獎勵計劃，並購回及註銷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所有限制性A股。截至2019年7月13日，上述限制性A股已於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註銷。於註銷限制性A股後，本公司的總股本(包括A股及H股)已由1,315,084,256減至1,292,599,886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回顧

本集團產品主要應用於新能源、新材料、新醫藥等新興行業。政府財政補貼政策、充電網絡建設、汽車上牌政策等相關政策的變化將對新能源汽車階段性銷量產生較大影響。於報告期內，新能源行業主要相關政策如下：2019年3月26日發佈的《關於進一步完善新能源汽車推廣應用財政補貼政策的通知》中明確指出，2019年新能源汽車補貼採取分段釋放調整方式，整體補貼將大幅度退坡；2019年6月6日印發的《推動重點消費品更新升級暢通資源循環利用實施方案(2019-2020年)》中明確提出要通過「取消新能源汽車限行限購」、「加快更新城市公共領域用車」、「支持充電基礎設施建設」的方式推動新能源汽車消費使用。消費政策及補貼政策的變化將分別從正反兩個方面影響新能源汽車行業的發展，對新能源汽車銷量產生階段性影響，從而影響公司所處的鋰產品深加工行業。

業務回顧

公司建立的全球最完整的鋰產業價值鏈涵蓋了鋰行業上下游的各重要板塊，包括(1)上游鋰資源提取；(2)鋰化合物的深加工；(3)金屬鋰生產；(4)鋰電池生產；及(5)鋰二次利用及回收。於報告期內，公司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2,802,239千元，比上年同期增長25.14%；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人民幣297,201千元，比上年同期減少59.30%。報告期末，公司總資產人民幣14,379,419千元，相比2018年12月31日增長6.35%；淨資產人民幣8,048,754千元，相比2018年12月31日增長0.90%。

報告期內，公司持續獲取全球上游優質鋰資源，不斷豐富與拓寬原材料的多元化渠道供應，完成了增持澳大利亞Reed Industrial Minerals Pty Ltd. (「**RIM**」) 6.9%的股權和認購Pilbara Minerals Limited (「**Pilbara**」) 定向增發股份的交割工作，成為RIM的並列第一大股東和Pilbara單一第一大股東；公司擬進一步增持Minera Exar S.A. (「**Minera Exar**」) 的股權比例至50%，並幫助推動阿根廷Cauchari-Olaroz鋰鹽湖項目投資開發進度；除此之外，公司認購Bacanora Lithium Plc. (「**Bacanora**」) 不超過29.99%的股權及其旗下鋰黏土項目公司Sonora Lithium Ltd. (「**Sonora**」) 不超過22.5%的股權，積極探索豐富鋰資源的核心內容。

報告期內，公司年產2萬噸單水氫氧化鋰項目和年產1.75萬噸電池級碳酸鋰項目產能逐步提升，產品通過新老客戶認證，新增的生產設施將擴充公司的產能以應對業務增長；公司擬提高三期年產2.5萬噸電池級氫氧化鋰項目產能建設規模至5萬噸，未來將根據鋰產品的市場需求變化評估和實施進壹步的擴產計劃；公司與Volkswagen AG簽訂了《戰略合作備忘錄》，據此，公司未來十年將向Volkswagen AG及其供應商供應鋰化工產品。在鋰材料供應協議之外，Volkswagen AG還將與公司在電池回收和固態電池等未來議題上進行合作。

報告期內，公司審議通過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預案，擬募集資金總額不超過21.50億元，用於認購：(i)Minera Exar部分股權項目；(ii)萬噸鋰鹽改擴建項目；及(iii)補充營運資本。可轉債發行與募投項目的實施，有望進壹步增強公司資本實力，降低原材料成本，擴大產品規模，鞏固行業龍頭地位。

公司未來發展戰略

公司的發展策略為強化在全球鋰行業的領先地位並將進一步加強上游及下游整合。公司計劃通過下列主要措施達成目標：

1. 鞏固優勢，持續獲取全球上游優質鋰資源

取得優質且穩定的鋰資源對公司業務的長期穩定發展至關重要。公司將通過進一步勘探不斷擴大現有的鋰資源組合，並側重於鹵水的提取開發。公司將在Minera Exar 50%的股權收購完成後積極推進Cauchari-Olaroz鋰鹽湖項目的開發建設，該項目目前已經開始進行營地、礦井和鹽田建設、預訂重要設備等工作，計劃於2020年投產。阿根廷Mariana項目預計於2019年完成預可研和可研工作。公司也將在2019年下半年積極推進墨西哥鋰黏土Sonora項目的收購與開發。公司將利用產業價值鏈的經驗及對市場趨勢的洞悉力，繼續積極探索進一步取得鋰資源的可能性，豐富優質鋰資源的核心組合，為中游及下游業務進一步提升提供可靠且優質的鋰資源保障。

2. 提高處理加工設施的產能

公司規劃生產設施的一系列擴產以滿足鋰需求的不斷增長，鞏固鋰產品行業的領先地位。公司在江西省寧都縣建設的年產1.75萬噸電池級碳酸鋰生產綫於2019年內達產達標，並且不斷增加產能。公司擬在新余基礎鋰廠建設一條年產5萬噸電池級氫氧化鋰生產綫，計劃於2020年投產。公司將根據未來鋰產品的市場需求變化和評估選擇擴充產能，並計劃於2025年形成年產10萬噸礦石提鋰、10萬噸鹵水提鋰的碳酸鋰當量產能。

3. 開展側重於固態鋰電池的電池生產

為支持未來增長，公司擬進一步開發及升級現有鋰電池生產，開展新一代固態鋰電池技術研發和產業化建設。公司通過在東莞橋頭鎮工業園建設的3,000萬隻／年全自動聚合物鋰電池生產綫及在新余高新區建設的6億瓦時大容量鋰離子動力電池生產綫，不斷彙聚人才、積累專業知識及技術，為未來固態鋰電池的生產奠定堅實基礎。第一代固態鋰電池研製品已通過多項第三方安全測試和多家客戶送樣測試；並且公司投資建設的年產億瓦時級第一代固態鋰電池研發中試生產綫，計劃於2019年下半年建成投產，將加速固態鋰電池技術的商業化進程。

4. 發展鋰電池回收業務

隨著汽車及消費型電子產品的使用而對廢舊電池處理的需求不斷增加，公司開展鋰電池回收業務增長潛力巨大，並進一步豐富了鋰原材料來源。公司回收鋰電池的能力為電池生產商及電動汽車生產商提供了可持續的增值解決方案，有助於加強與客戶的緊密聯繫，擴大電池回收規模及改善提升電池回收業務的技術。為促進可持續發展及創造其他收益來源，公司旨在利用中國不斷增長的報廢鋰電池，成為全球鋰電池回收領域的領先企業之一。2019年上半年度，贛鋒循環科技有限公司34000t/a廢舊鋰電池綜合回收項目安全、消防、環保完成竣工驗收，已掛網公示，二期項目「12000t/a三元前驅體擴建項目」已於1月啟動，預計建成投產後廢舊鋰電池處理能力可達10萬噸。公司將通過擴充鋰電池回收業務產能及在回收及再利用報廢電池方面的專長繼續向下游拓展業務。

5. 進一步提升研發及創新能力

公司致力於技術研發，發揮國家博士後科研工作站、國家級工程研究中心、院士工作站及其他研發平台的優勢，加強與國內外高校和科研院所建立長期合作關係，共同開發新產品、新技術、新工藝，以進一步提升創新能力。公司將進一步改進鋰的提取方法以及高純度鋰加工技術，保持在全球鋰行業的技術領先地位。包括：

- 開發及生產固態鋰電池的固體電解質及負極材料，及研發固態鋰電池；
- 鋰電池的二次利用及回收；
- 完善生產工藝，提高現有產品的自動化水平；
- 對來自不同類型的鹽湖鹵水的鋰原材料制定流程及提取方法；及
- 生產鋰動力電池及儲能電池。

6. 通過成為整體解決方案供應商深化客戶關係

公司的市場定位為整體解決方案供應商，突出開發及生產過程中的作用，形成客戶戰略聯盟，促進更頻繁的溝通及提供更全面的服務，加強與客戶的合作關係。作為垂直整合供應商，公司旨在利用不同業務板塊間的協同效應及通過產業價值鏈向客戶提供整體解決方案，包括確保鋰原材料的穩定供應、提供優質鋰化合物、供應先進的鋰電池及提供鋰電池回收服務，有助於客戶優化生產成本、縮短生產周期、實現加速生產及促進可持續發展。深化與藍籌客戶的關係，將產品及服務整合至客戶的主要業務，提高對客戶貢獻的收益。

7. 加強業務運營及管理能力

- 優化全面質量監控措施、加強現場管理及促進遵守工作安全守則；
- 培養管理人才、充實技術及熟練員工的人才儲備以及加強員工技能培訓；
- 鞏固營銷、物流及銷售服務系統以協調生產、倉儲及分銷，優化物流、縮減運輸成本、提升回應客戶要求的能力以及提高效率及服務水平；及
- 資源保護及減少碳排放以實現可持續增長。

二零一九年一至九月經營業績的預計(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準備)

2019年1-9月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變動幅度	-65.00%	至	-55.00%
2019年1-9月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變動區間(萬元)	38,728.61	至	49,793.93
2018年1-9月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萬元)			110,653.17
業績變動的原因說明	1. 公司持有的金融資產股票價格下跌，導致公允價值變動產生損失進而影響公司利潤增長； 2. 鋰化合物價格與上年同期相比下降影響公司利潤增長。		
2019年7-9月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及與上年同期相比的變動情況	2019年7-9月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區間預計：9149.73萬元至20215.05萬元；預計變動幅度：下降66.04%至下降24.98%。		

財務回顧

1. 概覽

報告期內，本集團收入為人民幣2,802,239千元，較2018年6月30日之人民幣2,239,320千元增加人民幣562,919千元。本集團毛利為人民幣708,185千元，較2018年6月30日之人民幣992,690千元減少人民幣284,505千元。報告期內本集團基本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23元(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0.66元)。

報告期內，本公司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人民幣297,201千元，較2018年6月30日之人民幣730,217千元下降人民幣433,016千元，下降幅度為59.30%，主要原因為：1) 報告期內毛利受鋰鹽市場價格下行影響下降；2) 政府補助較上年同期減少導致其他收入及收益下降；3) 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波動形成的損失導致其他開支增加；及4) 報告期內終止股權激勵提前計提股份支付費用導致行政開支增加。

2. 收入及成本分析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收入來自銷售鋰化合物、金屬鋰、鋰電池及其他產品產生。收入總額由2018年6月30日之人民幣2,239,320千元增加人民幣562,919千元至2019年6月30日人民幣2,802,239千元。收入總額增長主要由於報告期內產能釋放、下游市場需求穩定，銷售量大幅增長導致，但受鋰鹽市場價格下行所累，收入並未隨銷售量增長而同步增長。

1) 收入分產品、分地區分析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及期間按產品、銷售地區、終端客戶劃分的收入分析，分別以絕對金額及佔收入總額百分比列示。

按產品劃分：

	截至2019年		截至2018年	
	6月30日止六個月		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金屬鋰和鋰化合物	2,260,350	80.66	1,941,166	86.69%
鋰電池	266,369	9.51	149,325	6.67%
其他(附註)	275,520	9.83	148,829	6.64%
合計	<u>2,802,239</u>	<u>100.00</u>	<u>2,239,320</u>	<u>100.00%</u>

附註： 包括三元前驅體、氧化鋰、磷酸二氫鋰及其他產品。

按銷售地區劃分：

	截至2019年		截至2018年	
	6月30日止六個月		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中國內地	1,771,217	63.21	1,698,539	75.85
海外	1,031,022	36.79	540,781	24.15
合計	<u>2,802,239</u>	<u>100.00</u>	<u>2,239,320</u>	<u>100.00</u>

2) 營業成本分產品分析

按產品劃分：

	截至2019年		截至2018年	
	6月30日止六個月		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金屬鋰和鋰化合物	1,610,627	76.91	1,012,308	81.20
鋰電池	244,024	11.65	140,062	11.24
其他(附註)	239,403	11.44	94,260	7.56
合計	<u>2,094,054</u>	<u>100.00</u>	<u>1,246,630</u>	<u>100.00</u>

附註： 包括三元前驅體、氧化鋰、磷酸二氫鋰及其他產品。

3. 毛利及毛利率

報告期內，本集團毛利率為25.27%，較2018年6月30日的44.33%下降19.06%，主要是由於鋰鹽市場價格下行影響導致銷售單價下降所致。

按產品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19年		截至2018年	
	6月30日止六個月		6月30日止六個月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金屬鋰和鋰化合物	649,723	28.74	928,858	47.85
鋰電池	22,345	8.39	9,263	6.20
其他(附註)	36,117	13.11	54,569	36.67
合計	<u>708,185</u>	<u>25.27</u>	<u>992,690</u>	<u>44.33</u>

附註：包括三元前驅體、氧化鋰、磷酸二氫鋰及其他產品。

4.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由政府補助，銷售原材料收入及銀行利息收入等構成。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收益為人民幣123,745千元，較2018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53,358千元減少人民幣129,613千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收到的政府補助減少以及處置金融資產取得的投資收益減少造成。

5. 費用

	截至 2019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 千元	截至 2018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 千元	變化 %	重大變動說明
銷售及分銷開支	51,842	31,934	62.3%	主要包括僱員福利開支、運輸、倉儲及港口費用、租金開支、銷售佣金、差旅開支及其他開支。本報告期增加主要由於銷量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230,077	187,596	22.6%	主要包括僱員福利開支、辦公開支、差旅費、中介費、研發開支、銀行服務及其他開支以及資產折舊及攤銷。本報告期增加主要由於終止股權激勵提前計提股份支付費用所致
其他開支	159,188	147,789	7.71%	主要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投資產生的公允價值損失淨額、原材料銷售成本、減值虧損、斷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及其他。本報告期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波動形成的損失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	95,886	34,963	174.25%	主要包括銀行借貸利息開支、可換股債券利息開支及貼現票據的利息開支。本報告期增加主要由於銀行存款利息開支增加所致

6. 研發投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研發投入為人民幣36,847千元，較2018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7,493千元增加34.02%，佔收入的1.31%，主要系報告期內加大對鋰鹽、固態電池等的研發投入所致。

7. 現金流

	截至2019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8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重大變動說明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流量淨額	194,388	(33,018)	688.73%	主要系報告期內銷售商品收到的現金增加所致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淨額	(1,463,470)	(531,593)	175.30%	主要系報告期內投資支付的現金增加所致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 流量淨額	1,010,063	(280,927)	-459.55%	主要系報告期內借款收到的現金增加所致

8. 財務狀況

非流動資產由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5,605,950千元增加人民幣1,564,539千元至2019年6月30日人民幣7,170,489千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於合營公司之投資增加、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其他長期資產增加所致。

流動資產由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7,914,767千元減少人民幣705,837千元至2019年6月30日人民幣7,208,930千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投資活動增加導致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已抵押存款減少、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少所致。

流動負債由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3,832,211千元增加人民幣792,725千元至2019年6月30日人民幣4,624,936千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短期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增加所致。

非流動負債由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711,333千元減少人民幣5,604千元至2019年6月30日人民幣1,705,729千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長期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減少所致。

於2019年6月30日和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淨流動資產分別為人民幣2,583,994千元及人民幣4,082,556千元，淨資產分別為人民幣8,048,754千元及人民幣7,977,173千元。

於2019年6月30日和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人民幣2,963,128千元及人民幣3,218,615千元。

9. 所得稅費用

報告期內，內本集團所得稅為人民幣90,518千元，較2018年6月30日六個月止之人民幣123,996千元減少人民幣33,478千元，主要由於本報告期內除稅前溢利減少所致。

10. 資本性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資本性支出為人民幣1,190,686千元，較2018年6月30日六個月止之人民幣451,751千元增加人民幣738,935千元。本集團資本性支出的主要資金來源為銀行借款、發行股份募集資金及本集團開展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

11.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為人民幣3,464,494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2,062,454千元)。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可換股債券債務部分餘額為人民幣737,300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713,460千元)，到期日為2023年12月21日。

12. 受限資產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有賬面價值共計人民幣277,513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626,758千元)的資產抵質押用於獲得銀行貸款及其他銀行信貸。該等資產包括已抵押存款人民幣200,287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383,726千元)及應收票據人民幣77,227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243,032千元)。

14.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41.33%，即淨債務除以資本及淨債務的總額，比2018年12月31日上升0.33%。

15. 匯率波動風險及任何有關對沖活動

我們的業務位於中國內地，且所有交易以人民幣進行。除若干銀行結餘以美元及其他外幣計值外，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計值。以美元計值的資產及負債主要由若干於中國內地以外註冊成立並以美元為其功能貨幣的附屬公司持有，且我們於報告期內並無於中國內地進行重大外匯交易。因此，我們於報告期內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16. 或有負債

截止2019年6月30日，我們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17. 員工及薪酬制度

截止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員工4,991人。報告期內，員工成本總額佔本集團營業額約11.20%。本集團僱員薪酬組合包括薪金、津貼、實物福利及表現相關花紅。

18.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的資本承擔情況如下：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之土地及樓宇	177,701	154,790
已簽約但未撥備之廠房及機器	<u>332,950</u>	<u>202,155</u>
合計	<u><u>510,651</u></u>	<u><u>356,945</u></u>

19. 股本

於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的股本如下：

	已發行股份數	百分比
A股	1,114,898,456	84.8%
H股	<u>200,185,800</u>	<u>15.2%</u>
總數	<u><u>1,315,084,256</u></u>	<u><u>100%</u></u>

20. 主要財務指標(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

項目	於2019年 6月30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增／減
流動比率	155.87%	207.00%	-51.13%
資產負債率	44.03%	41.00%	3.03%
速動比率	112.88%	148.75%	-35.87%

	截至2019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截至2018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增／減
EBITDA利息保障倍數	5.35	30.09	-82.22%
貸款償還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償付率	100.00%	100.00%	0.00%

其他事項

報告期內重要股權收購事項

1. *Reed Industrial Minerals Pty Ltd.* 股權收購

2018年12月，本集團與Neometals簽訂股權轉讓協議，與澳大利亞RIM公司的另一位股東Process Minerals International Pty Ltd. (「PMI」)同時行使優先認購權，雙方分別認購Neometals持有的RIM 13.8%的股權中的50%即6.9%的股權，本集團支付本次股權轉讓價款5,190萬澳元。於2019年3月，本集團完成了股權交易對價的支付和股權交割工作。本次交易完成後，本集團持有RIM 50%的股權，PMI持有RIM 50%的股權。

2. *Pilbara Minerals Limited.* 股權收購

2018年12月，本集團與Pilbara簽訂股權認購協議，以自有資金5,000萬澳元認購其新增股份。2019年3月，本集團已完成以自有資金投資5,000萬澳元認購Pilbara定向增發的77,633,871股的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後，本集團持有Pilbara 8.37%的股權，是Pilbara的單一第一大股東。

3. *Minera Exar S.A.* 股權收購

於2019年4月，本集團與Minera Exar（其持有Cauchari-Olaroz鋰鹽湖項目100%股權）及Lithium Americas Corp.（「美洲鋰業」）簽訂交易協議，向Minera Exar認購141,016,944股新股，總代價為160百萬美元。於2019年6月，本公司股東已批准「收購Minera Exar的股權」議案。該認購已隨後於2019年8月由本公司以自有資金支付代價完成。本認購完成後，本集團合共持有Mineral Exar 50%的股權，而美洲鋰業仍保留50%的股權。

4. *Bacanora Lithium Plc.* 與 *Sonora Lithium Ltd.* 股權收購

公司董事會已於2019年6月28日，同意以自有資金1,440.0091萬英鎊認購鋰粘土公司Bacanora新增股份，並以自有資金756.3649萬英鎊對其項目子公司Sonora進行投資。本次交易完成後，公司或上海贛鋒將持有Bacanora不超過29.99%的股權，持有Sonora不超過22.5%的股權。

終止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及關連回購

本公司股東已於2019年6月11日批准《終止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及關連回購》議案，1)同意公司回購註銷16名離職激勵對象及3名身故激勵對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A股限制性股票942,000股；2)同意公司回購註銷108名在2017年年度業績考核中不達標激勵對象及375名在2018年年度業績考核中不達標激勵對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7,044,298股；及3)同意公司終止實施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並回購註銷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剩餘A股限制性股票14,498,072股。上述全部應回購註銷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A股限制性股票合計為22,484,370股已於2019年7月完成回購與註銷，佔公司總股本的1.71%，回購價格為人民幣30.21元/股。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4月12日、2019年6月11日之公告，以及2019年4月24日之通函。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除本公告「報告期內重要股權收購事項」部分所披露之關於Minera Exar股權收購，及「終止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及關連回購」部分所披露以外，董事會不知曉2019年6月30日後至本公告截止日之間，任何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項。

公司H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本公司H股於2018年10月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本次H股募集資金淨額為404,400,500美元。根據本公司招股章程中描述的募集資金所得款計劃，所得款項淨額約58%擬用於(i)上游鋰資源的投資及收購，及(ii)就勘探上游鋰資源及擴充鋰化合物、金屬鋰、鋰電池及鋰回收的產能提供資本開支；所得款項淨額約22%擬用作向美洲鋰業提供財務協助；所得款項淨額約10%擬用作加大研發力度，尤其是固態鋰電池的研發；所得款項淨額約10%擬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截止2018年12月31日，募集資金結餘金額為291,643,300美元。截止2019年6月30日，公司累計使用募集資金約合274,990,000美元，募集資金結餘金額為129,410,000美元。公司H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如下：

招股章程披露 所得款項用途	按招股章程 披露所得款項 使用百分比	使用詳情	截至2019年 6月30日 已使用金額
(i) 上游鋰資源的投資及收購，及 (ii) 就勘探上游鋰資源及擴充 鋰化合物、金屬鋰、鋰電池及 鋰回收的產能提供資本開支	58%約合 234,550,000 美元	(i) 收購Cauchari-Olaroz項目37.5% 的股權，並為該 項目提供貸款； (ii) 寧都17,500噸 碳酸鋰生產線 的建設；(iii) 動 力電池項目的 建設；(iv) 鋰電 池回收項目的 建設	234,550,000美元 折合人民幣 1,645,432,689元
向美洲鋰業提供財務協助，而美 洲鋰業將使用該等資金支付建 造Cauchari-Olaroz項目的資本開 支	22%約合 88,970,000 美元	暫未使用	

招股章程披露 所得款項用途	按招股章程 披露所得款項 使用百分比	使用詳情	截至2019年 6月30日 已使用金額
加大研發力度，尤其是固態鋰電池的研發	10%約合 40,440,000 美元	暫未使用	
一般企業用途	10%約合 40,440,000 美元	用作公司一般 運營目的	40,440,000美元 折合人民幣 283,697,710元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不斷完善企業管理常規及程式，致力達到並維持企業管治的整體高水準。通過建立完善及有效的企業管治架構，本公司致力於完整及具透明度地披露資料、提升營運穩健度，以最大程度維護股東利益。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除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外，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

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則條文第A.2.1條

李良彬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總裁。李良彬先生擁有豐富的鋰行業經驗，負責本公司業務策略及營運的整體管理。我們認為，彼自我們於2000年成立以來對我們的增長及業務擴展起著關鍵作用。董事會認為，由一人兼任董事會主席與總裁兩職對本公司管理有利。我們認為，由經驗豐富及才能出眾的人士組成的高級管理層與董事會可確保權力與權限之間有所制衡。董事會現時由五名執行董事(包括李良彬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我們認為其組成具有相當高的獨立性。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我們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就董事及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已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監事的標準行為守則。在向所有董事及監事做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於截止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董事及監事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訂定有關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

購買、出售或回購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回、出售和贖回股份。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止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截止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2019年中期業績審閱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董事會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3.22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第C.3.3條的職權範圍成立。審核委員會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郭華平先生、黃華生先生及黃斯穎女士。審核委員會主席為郭華平先生，彼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所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19年6月30日六個月之本集團未經審計中期業績，並認為該財務業績的編製已遵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項下規定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且已作出充分的披露。本公司獨立審計師已審閱截至2019年6月30日六個月之本集團未經審計中期業績。

發佈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公告將在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公司網站(www.ganfenglithium.com)上發佈。於適當時間，本公司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資料的2019年中期報告將寄發予股東並將刊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和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江西贛鋒鋰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良彬

中國•江西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李良彬先生、王曉申先生、沈海博先生、鄧招男女士及許曉雄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黃代放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郭華平先生、黃華生先生、劉駿先生及黃斯穎女士。

釋義

「A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並於深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02460)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並以港元買賣(股份代號：1772)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激勵計劃」或「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	指	2017年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限制性A股」	指	根據激勵計劃向激勵對象發行的限制性A股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A股及／或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深圳上市規則」	指	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深交所」	指	深圳證券交易所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